

露露

小宅失去聯絡的這三天，我從沒想過離奇失蹤這名詞，也沒把它當成是件天大的事；就只，心頭隱隱潛行一股怪怪的騷動，窸窸窣窣，似有一條蟲蠕蠕爬過。

雖然，我暱呼他爹地，有時也喚他老公。

但，那只是我們一種滿足各自某部分欠缺的虛構撫慰，跟威而鋼差不多的日子壯陽藥，當然的，誰也沒有真正認真過，甚至連對方長得什麼模樣，是人或是獸？是圓或是扁？年紀有多大，LKK 還是幼齒的？家住在哪裡，地球或是外太空？就連學歷、性別，我們也置若罔聞，根本不把它當作一回事，自然也不信。除非你，是第一天出來混的，才會那樣「蛋白質」到把所有的謊言都信以為真。

就是這樣，我才敢大辣辣地填下真正的身份，準備在虛擬的世界中好好地搬弄一場真實與虛構、我與訪客間的人間遊戲。

但，這天，我卻給自己惹了場不小的麻煩，咳——誰教我要那麼老實，把手機號碼PO在網誌上。兩年了，從來沒有一個網友撥給我過，他們應該是對那組號碼存疑，也許有人鐵錚錚的一口咬定：認為它就是詐騙集團的新伎倆。

我可以打電話給妳嗎？

雖然我很清楚，這個世界虛虛假假，沒有一個是真的，而我也不相信妳跟我哥小宅的關係，真的就是那樣，我太瞭解他了，真的宅死了。但我媽，她根本搞不清楚狀況，我也懶得再跟她浪費口水，咳——這都要怪我多嘴，沒事，幹嘛提到妳。

妳，妳留的手機號碼是真的嗎？

我的網誌，還有臉書突然跳出來這一則留言，連回應也有，同樣的內容一再地大量複製貼著，我很清楚：這不是離線好幾天的小宅寫的，而是他的妹眉跑進他的網誌內，再由我和小宅某些親暱的回應中，輾轉闖到我的網誌來，它的末尾署名：宅眉。我，想了一回，覺得有些蹊蹺，因此忍不住回個留言給她：

小宅爹地，我的手機號碼是真的，不過，你大可放心，它從來都沒響過，也絕不會是詐騙集團的專線。

你的妹眉說她想打電話給我，請你轉告她：當然可以。

因為，我的手機，很癢，而且癢很久了。

小宅的妹眉，很小心翼翼，並沒按照我曖昧挑逗的回覆留言所說的，直接撥手機給我，看來她對我仍心存疑慮，害我的手機活像王寶釧獨守寒窯又失聲幾天。她只，學了小宅的口氣，寫了一則新留言給我：

老婆，我昏迷三天了。全身插滿了管子，動彈不得。剛剛才從加護病房結束觀察，轉到普通病房來。

對了。我在迷迷糊糊中，莫名其妙發出了一個音。

露露。

很抱歉，我那個全年無休掛網的妹眉，很可能會因此受不了老媽再三的逼問，因此找上妳。

妳如果也好奇，可以到醫院來找我。對了，我就躺在 403 號病房的第四張床上，靠窗的。如果妳真的來了，她們不認識妳，我也無法招呼妳，請妳先自我介紹一下。

就說，妳是我小宅的網路老婆。她們便知道了。

「妳好。我是小宅的……」

話還沒說完，我就被妹眉拉到一旁去。

「我知道……」

妹眉很緊張，病床邊正上演一齣懸疑弔詭戲，病床左、右側以及前方全圍攏一群老人，密密麻麻的，連消毒藥水和點滴氣息也竄逃不出，溺陷在一團皺紋的深溝中。

露露。

小宅從病床上幽微微吐納出這兩個字，卻像一道符咒般緊緊箍住場中每個人的神經，麻痺了他們的嘴唇。扁魚般矮婦，轉過來一頭皤皤白髮，拉著還挺胸卻微佻的老人，一同屏氣地扳著手指頭，從一開始數到七，如招魂。

「第七天，我哥昏迷到現在，第七天……」

妹眉以中指貼住唇，示意我不要出聲，我剛點頭準備合作，卻被一陣奪天的嚎哭破了局，病房中其他三床的病人及探病者全被扭過頭去，眼珠也跳了出去，只見一位老婦伏地匍匐捱進床去，擂打胸前如雨落，大呼大吼，不甘地狂嘶：

還在露，露什麼露的，都死那麼久了，上一代不放過，連這一代也要捉去當鬼？露，什麼露？還在露？

這一震，怒，人群全轉移陣地，笨笨拙拙緩挪身子，把小宅孤擲落單在床上，反團團擺出人形大陣來，堵住她的前行企圖。

不是說好的，說好的，不要說，不要說，要讓他好好靜養，不打擾的，他可是妳的兒子，妳自己卻在壞什麼局？

「你聽，你們聽，他說的是什麼？」

眾人掩聲，一片悄然，連呼吸都沒收，鼻捏得緊，皺紋拉得更深更緊，而耳側得更長。

「大宅來跟我道別了，他要我照顧露露。」

露什麼露？還在露露？

我不眠不睡，看了他七天，七天了，醒來沒叫聲媽的，就跟他爹一樣，那個死人，就只會喊，露露。

小宅爹地，我去看過你了。人沒有看到，只聽到你的聲音。

你媽，那個一直嚷著露什麼露的，應該就是你媽吧！爹地，你也真是「駭」的，她守在你病床邊，苦苦七天，七天苦苦，爲什麼你就不肯先喚她一聲媽的，卻還不懂事的，露露，露露，喊個沒完？

對了。我要離開時，你說了大宅，他是你哥嗎？以前沒聽你提過。

P S：你的人緣還不錯，病了，還有一大票人，跟歌仔戲團般陣容浩大探望，雖然都是老人，至少還有很多人關心你，我很羨慕。

很快的，妹眉就在網誌上回覆留言給我，這回，她不喚我老婆。

女兒。妳還真可愛，關於探視我的那一大票親友，他們只是順道的「觀光團」，就跟逛菜市場般，妳別誤會了，我家，不只我宅，我哥也宅，妹眉也是，一家都宅死了，他們只是前來贖罪的，妳太單純了。

那個扳著手指的扁矮婦，算我昏迷幾天的，天天都來醫院報到，她是趁候診空檔過來磨時間的，旁邊那位是她老公，「真的」老公，不是我們這樣的，健保會漲價全歸功他們的努力，尤其是她老公更是功不可沒，身子硬朗能活動時才到醫院來拿藥。咳——說了，妳也不懂。

至於，我媽會那麼痛恨露露。是「真的」有那麼一個女人，而他們，我的親友們，全都是罪人。

我，又回去探望小宅。畢竟，我閒得很，會跟小宅在網誌上混得那麼熟，這都要拜「金融海嘯」的幫忙，我跟小宅有一段遙遙無期的「無薪假」，成天就窩在網路前打發時間。

上回，我只走入病房，還沒靠近床邊，就被小宅的妹眉拉到一旁，然後被她媽的那一嚎哭嚇走；這一次，也沒好到哪裡去，雖然房內沒有了那一群親友，但氣氛冰冷極了，這不是因爲病房冷清，除了躺在床上一動也不能動的小宅，還有妹眉，跟她媽外，只多擺了一個立形人板。

說他是立形人板，那是因爲他幾乎都沒吭聲，沒開口說話，一束花捧在胸前，杵了老半天，面對小宅他媽一副冰霜的臉。

「你，來做什麼？」

他，低垂下頭，光盯著自己的皮鞋，黑黝黝的光，反光中映出自己無可奈何的模樣。

老公。

你說的是真的？這也太扯了吧！想不到你還真會掰，一點也不像是標準宅男的模樣。

我不信，你別嚇我，幸好現在不是農曆七月，不然真的會毛骨悚然。請問：你是真的到了地府，幽冥走了一遭？還是神智不清，人迷迷糊糊的，把一旁其他病床發出的碰撞聲響誤以爲是鐵鍊聲？黑白無常長什麼樣子？

你，該不會是「動漫」看太多了，日有所思因而腦才有所想，所以才那樣脫口而出。

老公。你說露露，讓我感動得去看你。但現在越扯越「鬼」，說什麼大宅要你照顧露露，這是什麼話？這像什麼話？

「你，沒看到嗎？他還躺在床上，人什麼時候才清醒過來，沒人猜得著，昏昏沉沉中說了幾句夢話，你就信，就跑過來，你想幹嘛？」

小宅他媽沒好臉色，偏著頭不瞧他，霹哩啪啦說了一拖拉庫，冰啊，霜哪，話飛到北極，隆冬嚴寒。

但，我聽不懂。妹眉一直挑眉示意，驅我後退出房，我如果聰明，那時閃了，就不會掃到颱風尾。

露露。

小宅，好死不死，偏偏就在這當頭，又出了聲。

露什麼露？還在露？恁祖嬤就是被那個露，露死的，你一個人乎眠床綁得死死的，未行未動，還在露什麼露？

小宅他媽啐了好幾口空沫，白眼珠擠乾了黑珠子，一個斜睨瞄到我身上。

「妳，幹嘛的？他女朋友喔？」

我拼命搖搖頭，急得連手也舉起來，揮。「駭」，光習慣和電腦說話，真不太習慣和人對話，一時也不知如何反應才算是對的。

他，轉過頭找我，確定一下：真的有我這一號人物，才又回過頭去，面對小宅他媽，再度低頭。

「幸好，妳不是。查某团，交朋友愛卡注意一下，愛稍探聽一下，不要交到拐人先生的查某生的团仔……」

「大娘……」

他把花束默默地交給了妹眉，妹眉伸出手去，想接。

「不要拿——」

小宅他媽這一怒吼，妹眉的手縮了回去。我，哪來的那麼勇敢，竟然身子會挪向前，「拿給我。」然後把那束花抱在胸前，像征戰告捷的戰士。

「我是小宅的老婆，網路上的。」

「你們，你們，什麼時候結婚的？這個小宅，怎麼從來沒跟我提過？變了，變了，這孩子沒工作呆在家中後，人就全變了，難怪，難怪，受了這麼大的一個傷，醒起來，不會叫娘，不會喊媽，光在那邊露露，露露得喊個沒完。咳……」

老婆。我媽，咳，她搞不懂的，真的，真的，到死也不會懂。

妳幹嘛跟她說那些，說妳是我的老婆，還說妳是網路上的，她只知道她是我爸的老婆，明媒正娶的，戶口登記的，心中就停在民前大清，綁辮子綁小腳的年代。咯，咯，活該妳會被罵。

她，一直跟我抱怨，怎麼現代的女孩子，比以前還不要臉。我不知道，她說

的臉，是什麼意思？但我敢肯定那絕不是指臉書，她也不知道人肉搜索是怎麼一回事。

但，二十幾年前，她的人肉搜尋是「抓猴」，我爸跟露露就是這樣被她用跟蹤、用直覺抓到的。

妹眉跟我混熟了，輪到她替代了她哥小宅跟我在網誌上老公老婆的暱稱著，有時也換成爹地女兒，像潮T般追著流行，不知哪天我們會不會也來顛龍倒鳳地改用老媽兒子，或是用阿嬤阿祖的稱呼。也許，看心情吧！哈，現在，就有。

阿祖。他，好可憐喔。怎麼會跑過去自取其辱？真「瞎」。
他媽又不叫露露，幹嘛自投羅網？

露露。小宅為什麼受傷昏迷後，一路喊著露露？露露，這名字活像酒家女，也像外籍看護，還像援交妹，但怎麼說呢？就是新潮、悲苦、大膽的總匯合，我喜歡。只是我搞不清楚的是：如果妹眉的爸爸當初交的是酒家女，怎麼會用「抓猴」？她們要的是錢，怎麼會被一句小宅說的「大宅要我照顧露露」就感動得趕過來，而且，他是怎麼知道的？也是用人肉搜尋嗎？

孫女。

就跟我是妳阿嬤一樣，一切都是虛妄，都是假的。我說的，是露露這個名字。

我爸是最早的臉書，妳可以說，不要臉的那種，也可以說是千面人，當然露露也是，他們更是創造了最先的虛擬世界，還有我媽的那一大票親友，啐。但，也不能怪他們，誰叫我爸事業有成，他們個個雨露均沾，到我爸的公司吃香喝辣的，而，這又得怪我媽肚子不爭氣，結婚三四年，卻孵不出一個蛋來。

怎麼辦？最糟的，就真的是那樣，上酒家找個女孩子，然後一切完蛋了，我媽被逐出家門。

他們，到底算是聰明還是笨？我不知道。本意是好的，出發點是善的，為了愛護我媽，呵，再怎麼說，我媽也是她妹眉，就找了個房裡的人，她也在我爸公司上班，怕我媽知道，所以就露露，露露假名帶過。

好了。哪有人回應寫這麼長的，見面再說。

小宅。

我，跟他老公老婆哈啦幾個月了，上醫院第三次時，終於看見他的本尊。

頭，大大的，活像未來的外星人，不知是受傷後才腫得豬臉，青青紫紫的，塗胭脂最潮的煙薰妝；也許搞電腦的，都會是這副模樣，所有的營養全去灌溉腦容量。

嗨。

他醒了。從他在我的網誌下線失聯，都快半個月了。身上的插管幾乎快拔光

了，只剩左手臂上還吊著點滴。

露露。

我想問他，那到底是什麼意思？真的，可別叫我小鹿亂撞才好，畢竟我們的老公老婆是網路上玩的，大夥，別那麼當真。

小宅他媽不在，只，妹眉在。

「我媽，今天去罵人了。」妹眉一開口，就丟過來一副沈重的枷鎖，哐啷哐啷的，會壓死人，把人的肩頭「喀擦」折斷。

嗨。

害我連跟小宅打了兩次招呼，接不上她的話。

阿婆，說話別那麼誇張好嗎？妳老媽去看妳老爸，就白話直說，別像妳哥說的那般，裝神又弄鬼，好嗎？

「其實，我都聽得見，有時也看得見。」

喔。

怎麼會從這個開頭？從沒見過面的老公老婆，初次見面，不是約在咖啡店，也不是談綿綿情話，就直接盤古開天地的，來個六朝怪談，看來，我們真的是網路虛擬的，不屬於人間。

「我站在幽幽邃邃的一個地方，遠處淡淡的光，有光，但看不太清楚，還有霧，霧濃濃的，我只隱約看見三個人，我哥站在中間，其餘兩人，看不清。」

小宅倦了，口乾，我倒了杯溫開水遞給他，感覺怪怪的，我跟他什麼也不是，但，怎麼會湊成這幅景象，咳，無薪假，真的太無聊了。

「我哥，大宅，一直轉過頭來，直揮手攆我走，要我不要跟，不准我跟，我只聽見哐啷哐啷鐵鍊拖地的聲響，然後就看見一大群人圍在床邊，而我漂浮上方，看見自己如蛆軟癱癱地蜷了，一大堆的插管在我身上。」

哥。你知道大哥，他……走了？

妹眉，這故事不是第一次聽，但她還是喜歡一問再問，因她根本就不信。

小宅，點頭。

老婆。

呵。妹眉真的玩出興趣了，她每則寫給我的回應或是留言，都是不同的暱稱。我在網誌上把小宅說的故事，P O了上去，她立刻回應。

那時，我們，我是說我媽跟我，曾談到我爸。我哥說他聽得見，我相信，因為昏昏沈沈地，也許就把我跟媽說的事編成、幻想成他的地府遊記。

不信，妳比較看看。

妹眉要我到她的網誌，去點那篇「送爸爸到安養院」，瞧瞧。
我跑了過去，一點，嗯，妹眉，說得倒有幾分道理。

我跟媽媽要送爸爸到安養院去。

爸爸，有些尿失禁的毛病，家中成天就散發他那股「臊味」，但這不是我們決定讓他去住安養院的原因。

我開車。

媽媽一路嘮叨，又是埋怨，又是叮嚀的。說起她的老公，還真活寶，從年輕到現在，遇到了兩個教媽恨得牙癢癢的女人，都叫露露。第一個，是親戚好牽成，爸跟她結婚後，很多年肚子沒消息，一方面怕爸家斷了後，一則也擔心爸外頭亂搞，讓媽沒了家。天才的他們，竟然會想出那樣的妙計，把會計跟爸送做堆，又怕媽發現，就取了一個暗號，把她的名字改成了露露。

只是，千算萬算就沒算到，露露有了，媽媽也有了，而且媽媽還一次連生三個，真的是大隻雞慢啼。只可憐了，那個露露，被媽拿菜刀揮舞著趕走。

聽說，她一直沒結婚，前幾年死了。她的孩子教得很好，好像當了老師，露露一直吩咐他要回來尋親，但媽，打死也不肯——不准他進家門。

我爸，在途中，又尿急了。

我停在一個荒煙野地，反正就是沒人的地方。你們也知道的，安養院，說好聽一點，說什麼環境清幽、空氣新鮮，其實也不過是圖個土地便宜。

我爸騙我們。

他，根本就不是想尿尿，他一下車就「拔」腿快跑，想逃。

這，害我跟我媽追得累個半死，喘噓噓，呼呼的，一口氣上不上下不下接不過來。

「我會乖的。我會聽話。不會再亂尿尿。」我爸站在那裡，一個大人哭得跟小孩子沒兩樣，鼻涕全糊在上唇，還吸了一口上去，黃黃黏黏的，怪噁，跟精液沒兩樣。

他，不想到安養院去。我們也不願意啊。

但是，他有點失憶了，會亂跑，還會說照顧他的露露偷他的錢。

這不是媽媽送走露露的原因，失憶的人會胡亂指證別人偷他東西，這點常識我們有。我媽說，爸爸年輕糊塗也就算了，但她不能容許他年老又入花叢。

露露。幫爸爸換褲子的時候，動作太慢了，有次被媽發現她竟能讓爸爸又再勃起，而露露臉又趴在爸爸身上。

對了。露露，是外籍看護，她 34 歲。

這麼說，小宅說的露露，也許真的就像妹眉說的，是聽到那時照顧他的她們之間對話，也說不一定。因此在彷彿之中，小宅被植入潛意識，像被念了符咒，所以才會人一甦醒後，就露露，露露個不停。

只是，這麼一想，我不免有些失望，而且它也無法解釋大宅的事究竟又是怎

麼一回事？我想了想，真的有些搞不懂。

小宅說，他曾向大家求救過一次，在昏迷中。那時，他感覺極為虛弱，整個魂魄飛的飛、散的散，只眼見大夥聚集在他床前，而耳聽啞啞啞啞鐵鍊卻愈近重沈逼來，他努力張開大嘴卻一個微音也喊不出，就在這時，是大宅救了他。

「小宅，再見。請幫我好好照顧露露。」

那是在昏迷中，大宅跟他的道別與請求。

只是，到底誰是露露？跟爸爸生過小孩的，還有照顧爸爸的，但，那兩個人似乎不會是大宅請託之人。而身受囑託的小宅，自己也說不出一個準來。

這麼說來，想解開這個謎團是應該先認識一下大宅這個人才行。

敗犬。怎麼妳對我哥突然有興趣？但他已仙逝了，妳該不會像我媽一個死腦筋，一輩子只記得恨，一聽到露露兩字，就光是想到那位她口中的狐狸精，破口大罵，怪她破壞我們家。

我哥，大宅就不那麼認為。至少，他用了另一個角度來看，他同情露露，也覺得露露可憐，一輩子沒嫁，很傻，對不對？甚至，我哥還說，有時是不是應該感謝露露，沒有露露，可能就沒有我們，所以聽說他參加了她的喪禮，把我媽氣炸了。說實在的，我媽跟她好像在拚生仔仔似的，沒有她，我媽沒有假想敵，沒有衝勁，也沒有輸贏的問題。聽說當初不是她主動貼上來的，是被人設局灌了酒，醉得不省人事，連我爸也是。

告訴妳，好了。那些眾親友爲了鞏固自己在公司的地位，所以才「賊」一般想了這個「奧步」，把我爸害慘了，他本來就是「怕老婆」俱樂部的，但又有慈心，覺得對不起露露，可是心有餘力不足。

對了，爲了露露的事，我哥被我媽趕了出門，他可宅死了，整天窩在租屋處，除了上班，就是上網，一出門就鬧笑話，不信，妳可去看我寫的「大宅被騙」。

我被妹眉的「敗犬」稱呼，重重搥了一下心坎，悶痛著。

駭，那個名詞不用，偏用這個，該不會下回來個干物女，或是美代子。那，也不是我所願的啊。

不過，我對大宅的事突然興趣濃濃，畢竟小宅說的「請幫我照顧露露」，從這句話來推，露露應該還活著，跟大宅陰陽殊途，他才不會不讓小宅跟他走，一方面是手足之情，一方面是心有所求。

只是，露露兩個字太敏感了，所以小宅他媽才會以爲：大宅不但生前不聽她的話，去參加她的喪禮，連死後也想代他老爸贖罪照顧露露，但這種說詞不合理，一生一死，他犯不著拜託小宅；就連露露的兒子，都當上老師了，想不到還是一樣沒知識，也沒學問，以爲大宅是拜託小宅照顧他媽，才會不顧一切捧了束花前來探病。

露露是誰？會是那位可憐的被小宅他媽趕走的外籍看護嗎？不可能。她早回國去了，這個答案，也不合理。

露露。露露。

我開始很好奇，到底誰是露露？

孫女。最近在忙什麼？不用功喔！妳沒看我寫的「大宅被騙」，也沒有留言回應給我。

怎麼？想劈腿？還是最近有什麼新獵物？

我去看小宅，這次，只有我跟他，兩個人。

他，可以活動了，醫生說，看樣子，很快就能出院了。

「我們破壞了宅族第一規約，不該見面。」小宅說。

我，也同意。但，最近這段期間，他無法上線跟我哈啦，而我要問他一些事，所以破壞規矩。

「你怎麼受傷的？」

一直到這刻，我還無法把他跟大宅的死連在一塊。

小宅說他把大宅送回租屋後，就開車過平交道，那時噹噹噹的在他身後響起，突然「碰」的一聲巨響，還有急煞車，嘎几嘎几的，他覺得有點不對，不太像光只有火車通過的樣子，正想回頭看，一個閃神，前面撞過來一部卡車。

「後來，我才知道，大宅沒有馬上進屋去，他發現鐵軌上有個酒醉的女子，跑過去拉，拉不動，就這樣活活兩個人一起被火車撞死……」

所謂的「後來」，其實是妹眉把報紙的新聞留下來給他看，他也不過是照「報紙」敘說，沒誇大也沒簡略，撞死車禍的新聞，就那麼卡片大報導，好像也沒什麼好說的。

「對了。你們不是都無薪假，宅在屋內，怎麼那天會突然想外出？」

「是大宅約我的，那天，他很高興。」

喔。

我的哥大宅，笨死了，一天到晚光做傻事。

下面是他最近鬧的一個笑話。他的泡麵、牛奶、土司吃光了，不得不外出去「補給」。當他採購完了，準備前往櫃臺時，卻被一個歐巴桑拉住了。

「少年ㄗ，可以幫我一個忙嗎？你，長得真像我死去的兒子。」

拜託，我這個笨哥大宅，竟答應了她的請求，兩個人把購物放在結帳處，我的笨哥，乖乖地、善良地喚了她一聲媽。

這就叫做「人財兩失」。我哥不但當了她死去的兒子，喊了她一聲媽，還幫她代付結帳。因為，她早一溜煙，人不見了，而結帳員就把兩個人的帳算在我笨哥大宅身上。

P S：以上僅供預防詐騙參考，這是新型騙術，不可不知。

阿嬤。妳的哥真善良。我說的是大宅。

但是我突然有個疑問，爲什麼小宅一說露露，妳就一下想到我，知道小宅有網友。

妹眉，沒有回答。

「小宅，你能說，你哥那天找你做什麼？」

「他說，他有了個兒子，8歲，最近才認識的，他要結婚了。」

胡扯？是家扶中心的認養兒童嗎？這跟結婚有什麼關係？

小宅，能走了，倚著柺杖來回踱步，然後對我搖頭。「不是，他覺得冥冥之中，恩恩怨怨都是要還的，他說我們家欠了兩個叫露露的女人，所以注定要由他來還，逃不掉的。」

所以，那天的前一天，他認識那個躲在櫃臺旁哭泣的小男孩。

天啊！又來了。這笨哥大宅，老是一而再再而三的被騙。

「所以，他決定要跟露露結婚，他很高興地告訴我。」

妹眉，妳聽過嗎？小宅說，大宅發生事情的那天，是要告訴他，他要跟一位叫露露的女子結婚。

老婆。沒有。

請在網誌上，不要直接稱呼真實稱謂，很「駭」人的，我可不想自找麻煩。

對了。回答妳，上個問題，爲什麼我會找到妳。因爲，我在夜店泡的時候，我習慣叫我自己：露露。

妳不信，到東大路那一帶的夜店去探聽一下，一夜豪放女是誰？那就是我，露露。

我不再跟妹眉寫回應或留言，她也不再寫給我。也許有，但可以，換了一個名，只是不會再是妹眉了。我們迷失在虛構中。

我終於知道了，大宅要小宅照顧的露露是誰了，但小宅知道嗎？

我不停地在網誌上，從一萬五千筆的露露資料中，一個一個地開，我想找到那一個網誌是大宅的，也許就能找出那一位可憐的露露。

「老婆。」

我的手機，很飢渴，很飢渴，也很癢，在空白兩年後，竟然響了，這一個手機只專屬網誌，我用它來釣網友。

是小宅。

他出院了，約我見個面。

咳。我希望他去找大宅說的露露，好好照顧她。她是外籍新娘，還沒取得居

留權，更別說是護照，歸化國籍。

「真的，那麼想見面？」我問小宅。

嗯。

「那好，你就在新竹火車站前，那個火字下，下午兩點等我，不見不散。」

小宅會跟他哥大宅一樣痛哭出聲。我找到了大宅的網誌，他真的用「露露」為名，我把她的手機號碼告訴小宅，請他去處理。

畢竟，那是大宅救他回來的請求。

至於，為什麼，我說小宅會痛哭，那是大宅寫的自己故事，第一次相親，被人如猴子耍了。新竹車站，根本沒有「火」字。

至於，妳問我，妹眉為什麼會找上我？駭。真笨。因為我的網誌也是「露露」，但不是「一夜豪放女」的露露，而是「被劈腿」露露。

喔。露露。露露……